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外部客观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导致公司对控制制度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以下单位：

序号	公司名称
1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广东天龙油墨有限公司
3	上海亚联油墨化学有限公司
4	北京市天虹油墨有限公司
5	广东天龙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6	杭州天龙油墨有限公司
7	成都天龙油墨有限公司
8	云南天龙林产化工有限公司
9	云南美森源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10	广西金秀松源林产有限公司
11	广东天龙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2	北京智创无限广告有限公司
13	北京品众创新互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	上海品众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杭州品众互动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6	北京吉狮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
17	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
18	北京优力互动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9	海南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
20	天津年年有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	北京快道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	海南快道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	北京想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	香港天龙国际传媒有限公司
25	广东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

1. 组织架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组织架构，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管机构，经理层为决策执行机构并管理公司日常事务。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个部门分工合作、相互协调。

公司强化内部控制职能，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断修订和完善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从制度建设方面强化公司的内部管理控制。

2. 发展战略

公司 2021 年至 2025 年总体战略目标：深耕现有互联网营销、油墨化工、林产化工三大产业，依托科技创新、技术革新，打造高附加值产品，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提升经营能力和管理水平，将天龙集团建设成为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的现代化企业。

3. 人力资源

公司实行包括《人力资源规划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管理制度》《员工关系管理制度》《招聘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外派人员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涵盖了人力资源管理的各个方面。

4. 社会责任

公司以符合法律法规、满足客户要求为中心，以履行社会责任为准则，完善了绿色环保工作的各项管理体系，通过对体系的推行、持续改进，创造高效、优质的运行体系，确保安全生产，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积极促进公司与所有利益相关方之间的关系全面和谐，最大限度地创造社会、经济和自然环境的综合价值。

5. 企业文化

本公司对企业外界文化的热切关注与企业内部文化的大力培育，通过三十余年的发展和积淀，构建了一套涵盖理想、信念、价值观、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的企业文化体系，明确提出企业口号、企业愿景、企业使命、企业宗旨，强化企业精神、经营理念、管理理念等，将其编写在《员工手册》中，并在公司宣贯执行。通过企业文化的落实和有效的激励措施，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热情，企业文化成为公司战略不断升级、核心竞争力不断强化的重要支柱。本公司要求每位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加强职业修养和业务学习，遵守诚实守信的职业操守，遵纪守法，不损害投资者、债权人和社会公众的利益。

6. 资金活动

本公司根据《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货币资金业务的岗位责任制，确保不相容的业务岗位分离，对货币资金业务制定了一系列授权审批流程，对现金、银行存款等采取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制度，同时对印章保管、票据管理作出严格规定。

7. 采购业务

本公司建立了《物资采购管理规定》《供应商选择与控制管理规定》等采购管理规定，原材料的验收由独立于采购部门之外的品管和仓库部门实施，请款需经仓库部门确认收货后

方可办理，付款根据授权批准后支付。本公司油墨事业部成立了集采中心，大宗原材料由事业部进行集中采购，其他原材料各子公司按公司指导价采购。

8. 资产管理

本公司建立了存货、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管理制度，对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盘点和处置规定了详细的操作程序和办法，对关键环节进行了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盘点，财产记录和账实核对等措施，有效保证实物资产的安全。

9. 销售业务

本公司建立了《应收账款及收款票据管理规定》《货款回收实施管理办法》《销售合同及对账工作管理实施细则》《财务管理制度》，设计完整有效的销售流程，从与客户洽谈、验证及客户信用档案的建立、签订购销合同、开票、发货、运输、收款、对账等各个环节都制定了明确的内部控制程序以实现销售过程的风险控制，按合同及时催收货款，以保证货款安全。

10. 筹资与投资

公司建立了《融资管理制度》，根据融资计划的规模和结构，合理确定融资事项的审批流程，保证融资资金的使用用途没有背离融资合同，从而控制财务风险降低资金成本；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对外投资的立项-决策-实施-投后管理-评价程序，实施重大投资集体决策，对投资决策事项形成书面记录，规范公司投资行为。

11. 募集资金使用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合规性，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资项目变更、管理与监督做出了具体的规定，特别是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流程。制度的制定及执行能保证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并能促进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12. 关联交易

针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范围、关联交易回避表决机制，对关联交易制定了具体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同时明确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要求。

13. 薪酬与福利

公司建立了《薪酬绩效福利管理制度》《考勤与假期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与薪酬、绩效及福利有关的制度，对员工薪资福利、考勤、绩效等予以规范。

14. 担保业务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管理，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保护公司财务安全和股东的合

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担保包括上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均必须严格遵照该制度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15. 财务报告

本公司在贯彻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其他规定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支出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制度。集团财务管理部门在财务资源的统一配置、资金的集中调度、预决算管理、对外投资规模控制、对外担保管理、应收款项管理等方面进一步发挥控制和管理作用。

16. 全面预算

公司预算委员会每年组织并汇总制定次年的全面预算，将已审定的全面预算报告下达至各级人员并要求严格执行，通过预算控制全年的总成本和总费用，同时对预算外资金均纳入考核和预算分析。

17. 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以规范公司经济行为，预防风险，维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对合同审查、履行、变更、归档等建立了全过程的管理流程，实行必要的集中控制、分级归口管理、分工负责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

18. 内部信息传递

为加强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公司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制度明确了公司重大信息范围、公司各部门及各子公司内部报告的程序。同时，公司董事会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在信息公开披露之前，将信息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关联交易、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 0.2%≤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2%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的 5%≤错报	利润总额的 2%≤错报<利润总额的 5%	错报<利润总额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的 0.5%≤错报	资产总额的 0.2%≤错报<资产总额的 0.5%	错报<资产总额的 0.2%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错报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①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 A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B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 C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D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 A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B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C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未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未实施且无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③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导致营业收入损失金额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损失金额	营业收入总额的 0.2%≤损失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损失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0.2%
导致利润损失金额	利润总额的 5%≤损失金	利润总额的 2%≤损失金	损失金额<利润总额 2%

	额	额<利润总额的 5%	
导致资产损失金额	资产总额的 0.5%≤损失 金额	资产总额的 0.2%≤损失 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2%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①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
- A 严重违反法律法规；
 - B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持续经营受到挑战；
 - C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
 - D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E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 F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 ② 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
- A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
 - B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C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D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E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 ③ 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
- A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 B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C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D 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冯毅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